**京汉新城社区委员会学习记录**

|  |  |  |  |
| --- | --- | --- | --- |
| **时间** | 2023年10月20日 | **地点** | 社区 |
| **主题** | 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 | | |
| **参加人员** | 社区党员及干部 | | |
| **主持人** | 汪洋 | **记录人** | 苏哲 |
| **摘 要** | | | |
| 为切实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走深走实，2023年10月20日，京汉新城社区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  会议强调，第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由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和基本国情所决定的。第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成就和经验的集中体现，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第三，新时代新征程，必须始终坚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正确方向，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健全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制度和工作机制，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通过法治保障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有效实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法治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要深入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特别是推动党员、干部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解决实际问题，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 | | | |



